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995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3) 街市及小販管理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署方會如何檢討小販管理人員的執法時的手法和態度，避免未來再觸發大規模警民衝突？

提問人：黃毓民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44)

答覆：

食物環境衛生署(本署)小販事務隊的小販管理工作和執法行動，過往從未引致任何大規模警民衝突。

為確保有效執行小販管理行動，本署已向員工發出行動指引，內容涵蓋執行掃蕩行動時的安全考慮，以及拘捕和檢控程序等範疇。有關指引亦清楚說明須以小販、行人和小販管理人員的安全為重。本署會因應行動需要的變化和員工的意見，不時檢討這些指引。

本署亦為小販事務隊人員提供有系統和專設的培訓，使他們具備處理各種困難情況所需的技能。在執行職務時，本署人員會依從與市民溝通的原則，包括尊重對方、耐心有禮。